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函

地址：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
南棟4樓
承辦人：張靜琳
電話：(02)8995-6000
電子信箱：dou751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1日
發文字號：發管字第11203259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 (A17020000J_1120325924_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因應本土猴痘(Mpox)疫情仍處高原期，持續有疫情傳播風險，請加強所屬單位及相關人員猴痘防治相關事宜，並協助宣導符合接種條件外國人接種Mpox疫苗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勞動部交下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(下稱疾管署)112年6月28日疾管慢字第1120300534A號函辦理(原函影本隨文附送)。
- 二、有關猴痘(Mpox)防治相關資訊與可運用指引、教材或文宣等請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)/Mpox專區，請逕行查詢及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

